



元太會計師事務所
YUANTAI CPA FIRM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學年度

目 錄

壹、會計師查核報告.....	1
貳、平衡表.....	3
參、收支餘絀表.....	5
肆、現金流量表.....	6
伍、現金收支概況表.....	7
陸、收入明細表.....	8
柒、成本與費用明細表.....	9
捌、財務報表附註.....	10
一、學校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
五、關係人交易.....	16
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7
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17
八、其他應揭露事項.....	17
玖、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19



會計師查核報告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公鑒：

查核意見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民國113年07月31日及民國112年07月31日之平衡表，暨民國112及111學年度（112年08月01日至113年07月31日及111年08月01日至112年07月31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民國113年07月31日及民國112年07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及111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結果、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或停止營運，或除清算或停止營運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元太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乙智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平 衡 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附 註	113.07.31		112.07.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 金		\$9	—	\$—	—
銀行存款	四(1)	16,215,817	9.11	17,195,989	9.76
應收款項	四(2)	1,839,890	1.03	440,817	0.25
預付款項		573,921	0.32	450,443	0.25
流動資產合計		18,629,637	10.46	18,087,249	10.26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特種基金	四(3)	304,573	0.17	300,000	0.17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合計		304,573	0.17	300,000	0.17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土 地		3,080,000	1.73	3,080,000	1.75
土地改良物		20,673,419	11.61	20,185,820	11.46
房屋及建築		12,709,159	7.14	12,709,159	7.21
機械儀器及設備		17,585,841	9.87	17,427,091	9.89
圖書及博物		1,677,802	0.94	1,677,802	0.95
其他設備		52,943,547	29.73	52,246,023	29.65
購建中營運資產		47,900,000	26.89	47,900,000	27.19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合計		156,569,768	87.91	155,225,895	88.10
累積折舊總額		—	—	—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四(4)	156,569,768	87.91	155,225,895	88.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2,606,440	1.46	2,586,440	1.47
無形資產成本合計		2,606,440	1.46	2,586,440	1.47
累計攤銷總額		—	—	—	—
無形資產淨額	四(5)	2,606,440	1.46	2,586,440	1.47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350	—	1,350	—
其他資產合計		1,350	—	1,350	—
資產總計		\$178,111,768	100.00	\$176,200,934	100.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四(6)	\$1,937,692	1.09	\$2,339,247	1.33
預收款項	四(7)	149,975	0.08	212,700	0.12
代收款項		46,965	0.03	37,760	0.02
流動負債合計		2,134,632	1.20	2,589,707	1.47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	—	16,200	0.01
其他負債合計		—	—	16,200	0.01
負債合計		2,134,632	1.20	2,605,907	1.48

續下頁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平衡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附註	113.07.31		112.07.31	
		金額	%	金額	%
承上頁					
權益基金及餘絀					
權益基金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四(8)	304,573	0.17	300,000	0.17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四(8)	39,783,524	22.34	35,974,979	20.42
權益基金合計		40,088,097	22.51	36,274,979	20.59
餘絀					
累積餘絀	四(8)	133,506,930	74.95	123,108,169	69.87
本期餘絀		2,382,109	1.34	14,211,879	8.06
餘絀合計		135,889,039	76.29	137,320,048	77.93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175,977,136	98.80	173,595,027	98.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178,111,768	100.00	\$176,200,934	100.00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董事長陳明俊** 校長 **校長侯森棟** 主辦會計 **會計室陸品君** 製表 **會計室陸品君**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二學年度)及

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一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附 註	一一二學年度		一一一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各項收入					
學雜費收入		\$7,334,968	25.95	\$9,669,736	21.20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544,732	5.47	2,212,597	4.85
補助及受贈收入		17,012,921	60.20	32,506,533	71.28
財務收入		231,158	0.82	153,222	0.34
其他收入		2,135,340	7.56	1,061,403	2.33
各項收入合計		28,259,119	100.00	45,603,491	100.00
各項成本與費用					
董事會支出	四(9)	(31,149)	(0.11)	(28,709)	(0.06)
行政管理支出		(6,742,036)	(23.86)	(5,223,714)	(11.45)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6,698,231)	(59.09)	(22,318,121)	(48.94)
獎助學金支出		(1,171,744)	(4.15)	(1,845,392)	(4.05)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1,113,704)	(3.94)	(1,636,041)	(3.59)
其他支出		(120,146)	(0.42)	(339,635)	(0.75)
各項成本與費用合計		(25,877,010)	(91.57)	(31,391,612)	(68.84)
本期餘絀		\$2,382,109	8.43	\$14,211,879	31.16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董事長陳明俊** 校 長 **校長侯森棟** 主辦會計 **會計室陸品君** 製表人 **會計室陸品君**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二學年度)及
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一一二學年度	一一一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2,382,109	\$14,211,879
利息股利之調整	(231,158)	(153,222)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2,150,951	14,058,657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63,750	3,499,710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118,987)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1,508,018)	(142,659)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515,280)	(1,253,588)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出)	191,403	16,043,133
收取利息	216,625	153,222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8,028	16,196,35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1,356,623)	(1,057,520)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20,000)	—
增撥特種基金付現數	(4,573)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381,196)	(1,057,52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5,323,934	6,132,118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	16,200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5,314,729)	(6,372,810)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16,200)	—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6,995)	(224,492)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980,163)	14,914,343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7,195,989	2,281,646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6,215,826	\$17,195,989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董事長陳明俊** 校長 **校長侯森棟** 主辦會計 **會計室陸品君** 製表 **會計室陸品君**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二學年度)及
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一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一一二學年度		一一一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7,334,968	27.37	\$9,669,736	22.03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544,732	5.76	2,212,597	5.04
補助及受贈收入	17,012,921	63.49	32,506,533	74.08
財務收入	231,158	0.86	153,222	0.35
其他收入	2,135,340	7.97	1,061,403	2.42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118,987)	(0.27)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461,798)	(5.45)	(1,602,127)	(3.65)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26,797,321	100.00	43,882,377	10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31,149	0.12	28,709	0.07
行政管理支出	6,742,036	25.16	5,223,714	11.9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6,698,231	62.31	22,318,121	50.86
獎助學金支出	1,171,744	4.37	1,845,392	4.21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1,113,704	4.16	1,636,041	3.73
其他支出	120,146	0.45	339,635	0.77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63,750)	(0.24)	(3,499,710)	(7.98)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576,033	2.15	(205,880)	(0.47)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26,389,293	98.48	27,686,022	63.09
經常門現金餘絀	408,028	1.52	16,196,355	36.91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222,500	0.83	732,692	1.67
其他設備	646,524	2.41	324,828	0.74
電腦軟體	20,000	0.08	—	—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889,024	3.32	1,057,520	2.41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480,996)	(1.80)	15,138,835	34.50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土地改良物	487,599	1.82	—	—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合計	487,599	1.82	—	—
本期現金餘絀	(\$968,595)	(3.62)	\$15,138,835	34.50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董事長陳明俊** 校 長 **校長侯森棟** 主辦會計 **會計室陸品君** 製表 **會計室陸品君**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二學年度)及
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一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一一二學年度		一一一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學費收入	\$2,342,658	8.29	\$3,801,847	8.33
雜費收入	4,940,890	17.48	5,737,479	12.58
實習實驗費收入	21,820	0.08	81,043	0.18
電腦使用費收入	29,600	0.10	49,367	0.11
學雜費收入	7,334,968	25.95	9,669,736	21.20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544,732	5.47	2,212,597	4.85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544,732	5.47	2,212,597	4.85
補助收入	3,257,392	11.53	3,954,013	8.67
受贈收入	13,755,529	48.67	28,552,520	62.61
補助及受贈收入	17,012,921	60.20	32,506,533	71.28
利息收入	223,516	0.79	150,025	0.33
基金收益	7,642	0.03	3,197	0.01
財務收入	231,158	0.82	153,222	0.34
住宿費收入	468,107	1.66	821,111	1.80
雜項收入	1,667,233	5.90	240,292	0.53
其他收入	2,135,340	7.56	1,061,403	2.33
本學年度總收入	\$28,259,119	100.00	\$45,603,491	100.00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董事長陳明俊** 校長 **校長侯森棟** 主辦會計: **會計室陸品君** 製表人: **會計室陸品君**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成本與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二學年度)及

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一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一一二學年度		一一一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人 事 費	\$583	—	\$—	—
業 務 費	4,066	0.02	11,709	0.04
出席及交通費	26,500	0.10	17,000	0.05
董事會支出	31,149	0.12	28,709	0.09
人 事 費	4,958,097	19.16	3,509,048	11.18
業 務 費	1,406,791	5.43	1,351,128	4.30
維 護 費	77,642	0.30	163,115	0.52
退休撫卹費	299,506	1.16	200,423	0.64
行政管理支出	6,742,036	26.05	5,223,714	16.64
人 事 費	11,890,468	45.95	14,013,893	44.64
業 務 費	3,798,881	14.68	4,015,148	12.79
維 護 費	465,610	1.80	323,608	1.03
退休撫卹費	479,522	1.85	584,913	1.87
折舊及攤銷	63,750	0.25	3,380,559	10.77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6,698,231	64.53	22,318,121	71.10
獎學金支出	1,171,744	4.53	1,845,392	5.88
獎助學金支出	1,171,744	4.53	1,845,392	5.88
人 事 費	369,960	1.43	446,379	1.42
業 務 費	743,744	2.87	1,189,662	3.79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1,113,704	4.30	1,636,041	5.21
超額年金給付	30,111	0.12	29,928	0.09
雜項支出	90,035	0.35	309,707	0.99
其他支出	120,146	0.47	339,635	1.08
本學年度總支出	\$25,877,010	100.00	\$31,391,612	100.00

(隨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人: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學校沿革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本校）創立於民國六十一年，係為響應政府開發東部政策，培養地方建設人才，增加學生升學機會而設立；本校辦學理念為「質、樸、堅、毅」，並以五育並重，實施全人教育。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校財務報告已於一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校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遵循聲明

民國一一二學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2)會計年度

本校會計年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採學年度，自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

(3)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並依照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辦理會計事務。除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用權責發生基礎(應計基礎)處理會計事務，收益於實現時，費損於應付時即行入帳。

(4)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預期於平衡表日後 12 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

債包括須於 平衡表日後 12 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5)特種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屬之。本項目貸方對應項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6)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取得或建設時之成本入帳，包括購買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與借款成本及未來拆卸、移除該資產或復原的估計成本。能延長資產耐用年限、提升服務能量及效率、增添、改良、重置及大修等支出，應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支出，列為學年度之支出。受贈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則依公平價值入帳。

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本校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採報廢法。資產經核准報廢者，則將該資產成本轉列折舊及攤銷項下。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出售，若出售價值高於帳面金額者，應將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項目；出售價值低於帳面金額者，應將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7)無形資產

本校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原始認列價值以取得成本入帳，若屬受贈取得者，則依公平價值入帳。無形資產不提列攤銷，僅於不堪使用時予以報廢，並將該無形資產成本轉列折舊及攤銷項下。

(8)權益基金及餘絀

1.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係限定用途之權益基金，其應與特種基金相對應。

2.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本項目包括「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依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保留於學校基金運用之賸餘款屬之。決算時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之累積賸餘

款，其為正數者，應依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三十六條規定由累積餘絀轉入列帳；其為負數者，不予列帳。前揭賸餘款權益基金變動情形，應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投資及流用金額，以賸餘款權益基金之二分之一額度為限。

其他權益基金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3. 餘絀：

凡學校歷年累積之賸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包括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

(9) 收入及費用

本校學雜費及代辦費收入係依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標準計收，支出係依據預算執行，非因法令之規定不得發生超支，收入及支出之入帳均以其應屬之會計期間為準，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另輔導費、書籍、教材講義及學生平安保險等業務，則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於學期開始向使用者酌收，並帳列代收款項項目，以專款原則支付使用費。

補助及受贈收入包括政府機關之補助及國內外機關團體以及個人之捐贈，其款項得由本校自由運用者，收款時列記為「補助及受贈收入」項目。另接受實物捐贈者，則以其公平價值列記。

(10) 退休撫卹基金

本校經董事會通過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辦法，依規定自 81 學年度起，由高中部學生收取之學費中提撥 2%，國中部學生收取學費之 70% 中提撥 2%，另加董事會及學校每年按收取學費相對提撥 1% 經費，繳存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運用。

本校於 97 學年度開始，依據修正之私立學校法第 64 條規定，其為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者，應由私立學校於每學期提撥相當於學費 3% 之金額；其為私立國民中、小學者，以雜費 70% 為基準繳納，共同成立全國性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統籌管理運用。

本校於 99 年 01 月 01 日起，依據修正之「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應由政府、學校及教職員相對提撥至「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統籌管理運用。

(11)所得稅

本校年度決算申報若符合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可享免稅待遇，否則應按一般營利事業課徵所得稅方式繳納所得稅。

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銀行存款

	113.07.31	112.07.31
活期存款	\$2,114,048	\$2,590,720
支票存款	101,769	105,269
定期存款	14,000,000	14,500,000
	<u>\$16,215,817</u>	<u>\$17,195,989</u>

(2)應收款項

	113.07.31	112.07.31
應收租賃款	\$1,600,000	\$—
應收補助款	195,703	350,833
應收利息	14,533	—
其他應收款	29,654	89,984
	<u>\$1,839,890</u>	<u>\$440,817</u>

(3)特種基金

	113.07.31	112.07.31
設校基金	\$304,573	\$300,000
	<u>\$304,573</u>	<u>\$300,000</u>

本校特種基金均係以定存方式存入金融機構。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並未提供質押。

(4)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本校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成本變動明細如下：

項 目	一一二學年度				
【成本】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土 地	\$3,080,000	\$—	\$—	\$—	\$3,080,000
土地改良物	20,185,820	487,599	—	—	20,673,419
房屋及建築	12,709,159	—	—	—	12,709,159
機械儀器及設備	17,427,091	222,500	(63,750)	—	17,585,841
圖書及博物	1,677,802	—	—	—	1,677,802
其他設備	52,246,023	697,524	—	—	52,943,547
購建中營運資產	47,900,000	—	—	—	47,900,000
	<u>\$155,225,895</u>	<u>\$1,407,623</u>	<u>(\$63,750)</u>	<u>\$—</u>	<u>\$156,569,768</u>

項 目	一一一學年度				
【成本】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土 地	\$3,080,000	\$—	\$—	\$—	\$3,080,000
土地改良物	20,185,820	—	—	—	20,185,820
房屋及建築	12,709,159	—	—	—	12,709,159
機械儀器及設備	19,113,416	721,332	(2,962,017)	554,360	17,427,091
圖書及博物	1,677,802	—	—	—	1,677,802
其他設備	52,402,737	261,828	(418,542)	—	52,246,023
購建中營運資產	48,471,000	—	—	(571,000)	47,900,000
成本合計	<u>\$157,639,934</u>	<u>\$983,160</u>	<u>(\$3,380,559)</u>	<u>(\$16,640)</u>	<u>\$155,225,895</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上項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尚無提供設定擔保之情事。

(5)無形資產

本校無形資產之成本變動明細如下：

項 目	一一二學年度				
【成本】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電腦軟體	\$2,586,440	\$20,000	\$—	\$—	\$2,606,440
成本合計	<u>\$2,586,440</u>	<u>\$20,000</u>	<u>\$—</u>	<u>\$—</u>	<u>\$2,606,440</u>

項 目	一一一學年度				
【成本】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電腦軟體	\$2,586,440	\$—	\$—	\$—	\$2,586,440
成本合計	<u>\$2,586,440</u>	<u>\$—</u>	<u>\$—</u>	<u>\$—</u>	<u>\$2,586,440</u>

(6)應付款項

	113.07.31	112.07.31
應付薪資	\$944,771	\$1,052,267
應付保險費	216,050	213,668
應付退休撫卹費	141,151	160,465
應退補助款	140,302	333,115
應付設備款	51,000	—
其他應付款	444,418	579,732
	<u>\$1,937,692</u>	<u>\$2,339,247</u>

(7)預收款項

	113.07.31	112.07.31
預收補助款	\$68,120	\$93,000
其他預收款	81,855	119,700
	<u>\$149,975</u>	<u>\$212,700</u>

(8)權益基金及餘絀

(一)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13.07.31	112.07.31
<u>設校基金之權益基金</u>		
期初餘額	\$300,000	\$300,000
結轉自(至)累積餘絀	4,573	—
期末餘額	<u>\$304,573</u>	<u>\$300,000</u>

(二)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13.07.31	112.07.31
<u>賸餘款權益基金</u>		
期初餘額	\$—	\$—
結轉自(至)累積餘絀	3,320,946	—
期末餘額	<u>\$3,320,946</u>	<u>\$—</u>
<u>其他權益基金</u>		
期初餘額	\$35,974,979	\$35,974,979
結轉自(至)累積餘絀	487,599	—
期末餘額	<u>\$36,462,578</u>	<u>\$35,974,979</u>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合計	<u>\$39,783,524</u>	<u>\$35,974,979</u>

本校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經臺灣台東地方法院完成變更法人登記證書，登記財產總額分別為 157,812,335 元及 160,226,374 元。

本校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之規定，計算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不包含本學年度）之賸餘款；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之計算請詳附註八(3)。

(三) 累積餘絀

	一一二學年度	一一一學年度
期初餘額	\$123,108,169	\$117,191,357
上學期餘絀轉入	14,211,879	5,916,812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4,573)	—
賸餘款權益基金	(3,320,946)	—
其他權益基金	(487,599)	—
期末餘額	\$133,506,930	\$123,108,169

(9) 董監事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

名 稱	職 稱	一一二學年度			
		薪 資	出席及交通費	業務費	合 計
蘇○華	董 事	\$—	\$5,000	\$—	\$5,000
林○憲	董 事	—	6,000	—	1,000
陳 ○	董 事	—	6,000	—	6,000
廖○如	董 事	—	3,500	—	5,000
李○瑄(註1)	董 事	—	3,500	—	5,000
廉○忠(註1)	董 事	—	2,500	—	5,000
		\$—	\$26,500	\$—	\$17,000

名 稱	職 稱	一一一學年度			
		薪 資	出席及交通費	業務費	合 計
蘇○華	董 事	\$—	\$5,000	\$—	\$5,000
陳 ○	董 事	—	6,000	—	6,000
廖○如	董 事	—	5,000	—	5,000
林○憲	董 事	—	1,000	—	1,000
		\$—	\$17,000	\$—	\$17,000

註 1: 學校專案輔導期間加派董事。

五、關係人交易

無此情形。

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校未有需要揭露之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一一二學年度平衡表日後至查核報告日止，本校並無足以影響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變動之重大期後事項。

八、其他應揭露事項

(1) 依教育部中部辦公室(89)教中(會)字第 89504650 號函應行揭露事項：

1. 依教育部規定，本校所有收入均存入在金融機構開設之專戶，提款時均以支票為之，截至報告日止，本校已依規定由校長、主辦會計人員及出納人員蓋章。
2. 學校以前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並未以私人戶頭或學校戶頭存於校外，亦無未入學校決算之情形。

(2) 本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均已列入財產管理並運用於教學活動。

(3) 本校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之計算如下：

項 目	金 額
92/07/31 財務報表	
加：現金及銀行存款	\$732,832
應收款項	1,932,245
小計(A)	2,665,077
減：短期借款	1,000,000
應付款項	17,153,975
預收款項	1,025,800
長期借款	28,460,000
小計(B)	47,639,775
基期累計賸餘款(C=A-B)	(44,974,698)
加：各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92 學年度~108 學年度加總	30,576,970
109 學年度	(1,225,929)
110 學年度	3,805,768
111 學年度	15,138,835
小計	48,295,644
截至 111 學年度止累積盈餘-賸餘款權益基金	\$3,320,946

(4) 依台會(二)字第 0980179403C 號函，本校一一二及一一一學年度舉債指數之計算如下：

項 目	單位：新臺幣元	
	一一二學年度	一一一學年度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
應付款項	1,937,692	2,339,247
代收款項	46,965	37,760
存入保證金	—	16,20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1,984,657	2,393,207
現金及銀行存款	16,215,826	17,195,989
應收款項	1,839,890	440,817
特種基金	304,573	300,000
存出保證金	1,350	1,350
貨幣性資產小計(B)	18,361,639	17,938,156
借款淨額(C=A-B)	(\$16,376,982)	(\$15,544,949)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480,996)	\$15,138,835
舉債指數(C/D)	0	0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一一二學年度

一、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說明

本會計師辦理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一一二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查核期間經依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就該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做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該等檢查及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貴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校務，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本會計師於本次查核過程中未發現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而應行改進事項。

壹、本學年度發現事項及建議事項：無。

貳、上學年度發現事項、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二、財務報告檢查表

請詳附表。

本建議書僅供貴校內部使用，不做其他用途。

元太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乙智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0 1 月 2 1 日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財證字第 11303069

號

會員姓名：張乙智

事務所電話：(08)7338275

事務所名稱：元太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47882898

事務所地址：屏東市忠孝路134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93502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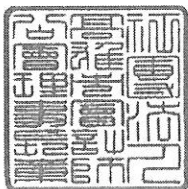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高市會證字第 102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 年 08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07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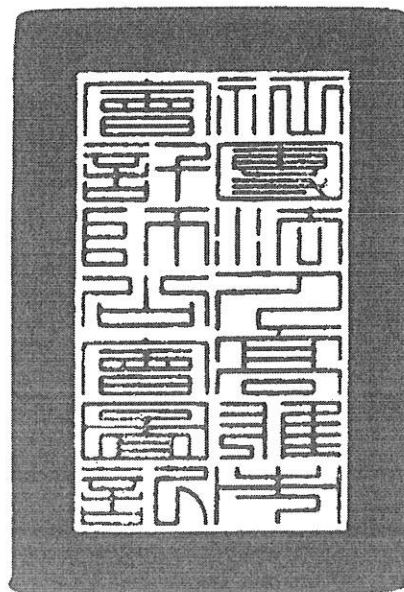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戴秀貞



中華民國 113 年 09 月 11 日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一一二學年度財務報告檢查表

元太會計師事務所
屏東市忠孝路 134 號
電話：(08) 733 8275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01.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2.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3.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4.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5.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二)成本與費用事項	
06.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百分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2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7.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8.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9.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0.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1.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2.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1項及第2項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相關聘雇人事費用，是否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及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3.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4.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5.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6.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7.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8.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9.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三)資產事項	
20.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教育部109年3月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3862B 號令函釋出租不動產，係學校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服務其教職員及學生之生活所需，依學校章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之決議，將校園部分空間規劃設置便利商店、員生消費合作社、書店、影印店、校舍建築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或其他相關設施，在不妨礙學校發展或校務進行之原則下，免依私立學校法第49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學校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校舍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情事；另學校出租建物予奇點國際實業教育機構待辦理主管機關核准。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110.06.03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67314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1.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教育部歷次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2.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3.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4.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5.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6.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7.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8.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9.檢查事項： <u>*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u>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可投資額度上限之依據： <u>1.98年2月4日辦法修正實施前:最後一次董事會通過可投資(流用)金額之會議日期、屆次:</u> <u>2.98年2月4日辦法修正實施後:最近一次獲教育部核准可投資(流用)公文日期、文號:</u>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0.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1.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2.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3.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4.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5.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6.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7.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8.檢查事項： 查核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之地段、地號、面積、所有權人、持分等資料是否與財產目錄相符及財產目錄取得成本是否與會計帳載相符？是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設定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四)負債事項	
39.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檢查結果：☒是 ☐否 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 一、借款淨額 = {- \$16,376,982} 二、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 \$480,996} 三、舉債指數 = {0}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0.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本學年未有融資情事。 1.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1.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本學年未有融資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2.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3.檢查事項： 以學校名義向學生收取之各項代辦費收入(代收款項)，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11點規定於每學期結束後將向學生收取費用檢核表逐級核章併相關佐證資料(含完整帳冊、憑證、採購簽核紀錄、驗收證明等)留存備查？於學期結束代辦業務完結後，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3點規定將賸餘款退還學生？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勾選否者，請於補充說明敘明與規定不符之收費項目及學校辦理情形。)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五)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44.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5.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6.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7.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5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六)其他	
48.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113年8月28日臺教授國字第1130088255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9.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0.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1.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無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2.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無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u>附屬機構章則名稱及回饋比例之規定：</u>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3.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無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4.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含一致規定所定之各類決算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告及查核附表或財務報告檢查表)。以上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計室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點選各校財務報表\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113.09.27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5.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未有上述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56.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V]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教育部糾正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教育部同意結案公文日期、文號	
108.04.23 臺教授國字第 1080045491號	(二)經查核發現學校106及105學年度帳列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均為6,390萬元及應付工程款均為2,060萬元，係學校新育仁大樓之建造成本，依學校會計單位表示，承包廠商已於92/12/5辦理停業登記，故未完成驗收，亦未取得使用執照及所有權狀；惟該大樓已使用多年，然尚未將會計科目轉至房屋及建築，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20點：「...購置之設備未達可供使用狀態前，或已動工興建未完工之工程等	持續改善中	否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所有支出皆屬之，如預付土地款、預付工程款、預付設備款、未完工程...」之規定不符。				
	(三)經查核發現新育仁大樓已使用多年，惟尚未取得使用執照及所有權狀，詳P6~P7貳、資本及經常重大支出之採購程序-執行項目一之查核說明及改善建議。	持續改善中	否		
	(七)106及105 學年度學校法人及學校未擬訂稽核計畫及未有稽核人員進行內部稽核作業，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 17 條：「學校法人及學校稽核人員或委任之會計師，應依風險評估結果，分別擬訂稽核計畫。...」、第 15 條：「學校法人應置專職或兼職稽核人員，或指派學校稽核人員兼任，辦理學校法人稽核業務。...學校年度總收入未達新臺幣20億元且學生人數未達2萬人者，得準用前項規定，或置隸屬於校長之兼任稽核人員，執行內部稽核業務...」及第 16 條：「學校法人及學校之稽核人員...，應依規定分別對學校法人、學校內部控制進行稽核...。」之規定不符。	持續改善中	否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教育部 <u>糾正</u> 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教育部同意結案公文日期、文號													
112.05.31 臺教授國字第1120071857號	(一)、經抽查學校收款收據發現有未事先連續編號，按序使用之情事，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五十三條：「……前項收據或證明文件應事先連續編號，按序使用……」之規定不符。	已改善	是	113.01.05 臺教授國字第1120178736號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收據編號</th> <th>收據日期</th> <th>摘要</th> <th>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098</td> <td>110/7/31</td> <td>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捐贈</td> <td>4,000,000</td> </tr> <tr> <td>110099</td> <td>110/7/27</td> <td>黃○○ 110學年度暑期輔導費用</td> <td>2,400</td> </tr> </tbody> </table>	收據編號	收據日期	摘要	金額	110098	110/7/31	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捐贈	4,000,000	110099	110/7/27	黃○○ 110學年度暑期輔導費用	2,400				
收據編號	收據日期	摘要	金額														
110098	110/7/31	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捐贈	4,000,000														
110099	110/7/27	黃○○ 110學年度暑期輔導費用	2,400														
	(一)、經查發現學校於110學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簽證公費為120,000元，依「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內部控制制度」伍、營運事項(三)總務事項2.3.3：「新台幣十萬元以上，未滿新台幣30萬元之採購及營繕，由承辦單位取得3家以上廠商報價……」，惟學校主張因台東地區要取得三家以上之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報價較為困難，故依「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內部控制制度」伍、營運事項(三)總務事項2.3.8：「有下列情形	已改善	是	113.01.05 臺教授國字第1120178736號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之一者，簽請校長得改議價方式辦理.....2.3.8.5其他確實無法進行比價之情形.....」辦理，但學校未能提供該案經校長簽核後改採議價方式辦理之相關文件，與規定不符。另，該案亦未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未來學校財團法人捐助章程」第13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十六、財務行政之監督.....」之規定不符。				
(一)、經抽查發現學校發放110及109學年度之假日舍監津貼、導師費津貼、四等級獎金、績優獎金等，未有發放之法源依據，僅以學校內部簽呈作為發放之依據，明細詳附件二。	持續改善中	否		
(二)、經查發現學校於110學年度發放年終獎金，惟學校未能提供考核之相關紀錄，與「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教職員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辦理教職員之成績考核，應組織考核委員會(以下簡稱考核會)，考核.....」之規定不符。	已改善	是	113.01.05 臺教授國字第 1120178736號	
(三)、經查發現學校總務主任蘇○○於110學年度之薪級由原先之24級一次調整	已改善	是	113.01.05 臺教授國字第 1120178736號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為16級(薪俸點由245調整至390)，依「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教職員成績考核辦法」第3條規定：「編制內專任合格教師及兼任行政職務之代理教師之成績考核.....在同一學年度內合於下列條件者.....得晉本薪或年功薪.....」，惟學校未能提供考核之相關紀錄，與「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教職員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辦理教職員之成績考核，應組織考核委員會(以下簡稱考核會)，考核.....」之規定不符。				
(四)、經查發現學校於110學年度並未依教育部本俸調整率調整職員徐○○、楊○○及萬○○之薪資，與「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職員待遇支給辦法」第7條：「本校職員之薪俸.....一、本俸薪額：依照公立學校薪俸額標準支給職員本俸。.....」之規定不符。	已改善	是	113.01.05 臺教授國字第 1120178736號	
(五)、經查學校薪津表發現學校教師邱○○之俸薪39,000元未載明相對應之薪額級距，經詢問學校表示	已改善	是	113.01.05 臺教授國字第 1120178736號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該師之薪資未以薪級作為敘薪標準，與「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待遇支給辦法」第4條：「.....教師應於到職之日起30日內.....送請學校辦理敘定薪級。」之規定不符。					
(一)、經查發現學校向董事長借入之短期借款期間為3個月，惟到期時並未將款項實際償還予董事長，而是再行簽訂一張期間為3個月之借據展延，故該等借款實質上應非屬短期借款，惟學校於借款前未報教育部核定，與「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條：「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於借款前，專案報本部核定後始得辦理：..... (一)舉債指數大於5或扣減不動產支出前之餘額為負數。.....」之規定不符。					已改善
					是
					113.01.05 臺教授國字第 1120178736號
(一)、經查發現學校之新育仁大樓已使用多年，經詢問學校表示，該大樓之承包廠商已於92/12/5辦理停業登記，故無法完成驗收，亦未取得使用執照及所有權狀，擬建議學校應儘快完成相關建築物登記申					持續改善中
					否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辦，以取得使用執照及所有權狀。				
	(一)、經查發現學校110及109學年度未擬定稽核計畫，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17條：「1. 學校法人及學校稽核人員或委任之會計師，應依風險評估結果，分別擬訂稽核計畫……」之規定不符。另學校於110及109學年度雖有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稽核，惟未舉行稽核事後會議，與「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內部控制制度」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3.4.4.5.1：「稽核……舉行稽核事後會議」之規定不符。	已改善	是	113.01.05 臺教授國字第 1120178736號	
	(二)、經查發現學校尚未公告110下學期代收代辦費用收支明細表於學校網站，與「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3點：「學校應於下列時間內，將代辦費收入及支出情形公告於學校資訊網路：……學期結束後4個月內。……」之規定不符	已改善	是	113.01.05 臺教授國字第 1120178736號	
113.08.27 臺教授國字第 1130098118號	有關貴法人所設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出租學校建物予財團法人陳立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該法人）	持續改善中	否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所設奇點國際實業教育機構案。 一、依據財政部南區國稅局113年8月22日南區國稅營所字第1130005017號函辦理。 二、查私立學校法（以下簡稱私校法）第49條規定：「（第1項）學校法人就不動產之處分或設定負擔，應經董事會之決議，並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法人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其購置或出租不動產者，亦同。（第2項）前項不動產之處分或設定負擔，應符合下列規定：一、不動產之處分，以不妨礙學校發展、校務進行為限。二、不動產以與教學無直接關係或經核定廢置之校地、建築物為限，始得設定負擔。（第3項）依其他法律之規定，於學校法人之不動產具有法定抵押權者，依其規定。」 三、該法人向貴法人租賃學校空間，惟貴法人未依上開規定函報法人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疑有違反私校法第49條規定之疑義，請貴法人釐明後，於文到7日內函復說明，俾利本署廢續辦理。 四、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影本1份。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7.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8.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3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9.檢查事項： <u>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8條第2款規定，學校法人於所設學校經公告列為專案輔導學校期間，不得置支薪專任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u>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60.檢查事項： <u>*專案輔導學校辦理價值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之工程、財物與勞務採購、融資、動產與其他權利之處分及設定負擔，是否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7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u>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主辦會計：

會計室主任陸品君

校長：

校長侯森棟

董事長：

董事長陳明俊

簽證會計師：

張乙智



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
112學年度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元太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張乙智



[簽章]